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撤销行政许可（备案）决定书

东市监撤〔2023〕111225006 号

当事人：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

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1900MA4WJA67XL

住所（住址）：东莞市凤岗镇竹尾田村易发路 10 号 3 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范朝阳

身份证（其他有效证件）号码：532128*****

联系电话：***** 其他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2023 年 8 月 18 日，我局收到群众申请，反映朱利民（身份证号码：430521*****）被他人冒用身份证信息登记担任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监事，要求撤销该监事备案。

我局执法人员依法对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住所东莞市凤岗镇竹尾田村易发路 10 号 3 楼进行核查。核查发现该企业未在上述地址经营。

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业务系统所登记的法定代表人范朝阳联系电话拨打后反映是空号。登记的监事朱利民联系电话拨打后反映是空号。

经查询，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信息，该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由于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届满 3 年仍未履行相关义务，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七条第二款、《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暂行办法》第五条第一款第（一）项已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该企业未设监事会，监事无需签名，无法通过笔迹鉴定方式等方式核验当事人身份是否被冒用。

2023年8月28日，经领导审批将朱利民的身份被冒用担任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监事的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自公示之日起45日，公示期间无与该登记行为存在利害关系的人员与我局沟通联系。

经查明，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的法人范朝阳无法取得联系，该企业未在登记地址经营，且公示期内无利害关系人提出异议，结合投诉举报人的承诺声明，朱利民的身份被冒用担任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监事的事实基本清楚、证据充分。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1. 广东市场监管投诉举报平台举报单、承诺说明书等材料，证明线索来源；2. 朱利民身份证复印件，证明申请人的身份；3. 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页面截图，证明该公司进行公示的情况；4. 东莞市阳昱五金有限公司业务系统页面截图，证明该公司登记情况。

2023年11月17日，由于无法找到相关主体，我局对当事人作出《撤销备案告知公告》。当事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陈述、申辩及提出听证申请。

该公司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一条，构成以欺骗手段取得登记的违法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二款，决定撤销该公司于2017年5月11日的监事备案。

如不服本决定，可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东莞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直接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当事人对决定不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决定不停止执行。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2月25日

